

证券代码：831305

证券简称：海希通讯

公告编号：2025-001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为完善和优化公司新能源产业市场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希智能（浙江）”）使用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孙公司海隆新能源（伊犁）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立全资孙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章制度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金额为 1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0.11%、净资产的 0.13%，尚未达到

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总经理及联席总经理共同审批决定。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新设立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信息已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已于 2025 年 1 月 3 日核定下发营业执照。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海隆新能源（伊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双创产业园区纬七路企业邻里中心三楼 360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数字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海希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00 万元	现金	认缴	100%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资产等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无需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因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战略需要，优化公司新能源产业战略布局，使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及盈利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孙公司是从长远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提升公司新能源业务的综合实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其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从长远角度来看，本次对外投资将有利于公司新能源业务的战略的实施，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海隆新能源（伊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